



大会

Distr.: Limited
20 December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56(d)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保加利亚、格鲁吉亚、希腊、意大利、吉尔吉斯斯坦、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塞尔维亚和黑山、土耳其和乌克兰：决议草案

大会，

回顾其给予黑海经济合作组织以观察员地位的 1999 年 10 月 8 日第 54/5 号决议，以及关于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的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211 号决议和 2002 年 11 月 21 日第 57/34 号决议，

又回顾联合国的宗旨之一是在解决经济、社会或人道主义性质的国际问题方面实行国际合作，

还回顾《联合国宪章》中一些条款鼓励通过区域合作开展活动，以促进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

回顾 1994 年 12 月 9 日关于增进联合国与区域安排或机构之间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合作的宣言，¹

指出黑海经济合作组织于 1999 年 5 月 1 日转变为具有国际法律身份的区域经济组织以来，已经成为促进黑海区域经济合作的可靠伙伴，

认识到该区域内的任何争端或冲突都会阻碍合作，强调需要在国际法规范和原则的基础上解决此类争端或冲突，

¹ 第 49/57 号决议，附件。



深信加强联合国同其他组织的合作有利于促进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

回顾秘书长依照第 57/34 号决议提交的报告，²

1. 欢迎黑海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外交部长理事会于 2004 年 6 月 25 日在伊斯坦布尔发表关于该组织促进安全与稳定的声明，并鼓励当前审议如何为加强该区域的安全和稳定作出更大的贡献的进程；

2. 注意到 2002 年 3 月 15 日在基辅缔结的《黑海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政府协定关于合作打击犯罪、尤其是有组织犯罪的附加议定书》已经生效，并注意到同一协定《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附加议定书》即将签署；

3. 欢迎黑海经济合作组织为加强不同领域的区域合作而进行的活动，如贸易和经济发展、银行和金融、通讯、能源、运输、农业和农工企业、保健和制药、环境保护、旅游、科学和技术、统计资料及经济信息的交流、海关之间的合作、打击有组织犯罪和非法贩运毒品、武器及放射性材料、所有恐怖主义行为和非法移徙或其他任何有关领域；

4. 还欢迎黑海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能源部长于 2003 年 9 月 19 日通过《黑海经济合作组织能源合作巴库宣言》，以及黑海和里海区域运输部长于 2003 年 10 月 3 日通过《联合宣言》；

5. 又欢迎黑海经济合作组织项目发展基金开始运作并为第一个项目提供资金，以促进黑海区域的可持续发展；

6. 注意到黑海经济合作组织议会、该组织工商理事会，黑海贸易和发展银行以及黑海国际研究中心积极促进加强黑海地区的多方面区域合作；

7. 欢迎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于 2001 年 7 月 2 日签署合作协定，以及委员会对该组织在该协定规定的各领域、尤其是中小型企业、能源和运输政策发展等领域的活动提供支助；

8. 还欢迎黑海经济合作组织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依照 2002 年 2 月 20 日在伊斯坦布尔签署的合作协定开展协作；

9. 又欢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之间进行合作，欢迎粮食及农业组织提供财力支助，协助执行加强机构建设以推动黑海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的区域内和区域间农业贸易项目以及促进贸易的其他项目；

10. 注意到黑海经济合作组织同世界银行和世界贸易组织开展合作，同世界旅游组织建立工作联系，以促进黑海区域的可持续发展；

² A/59/303，第三部分。

11. **还注意到**黑海经济合作组织重视加强与欧洲联盟的关系，支持该组织致力采取具体步骤促进这一合作；
 12. **又注意到**黑海经济合作组织同其他区域组织和举措建立合作；
 13. **邀请**秘书长加强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对话，以促进两个秘书处之间的合作和协调；
 14. **邀请**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及方案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合作，以便继续同该组织及其联系机构执行方案从而实现它们的目标；
 1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6.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的分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